

(上接D12版)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年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化工行业逐渐复苏，公司主导产品纯碱、粘胶、烧碱、PVC、有机硅产品售价同比大幅上涨，供应市场受销售市场传导及区域环保制约、“能耗双控”政策收紧等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浆粕、电石、硅块、原煤、原盐等价格持续走高，公司聚焦主业，强化经营管控，狠抓效益攻坚，实现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纯碱338.25万吨，同比增长0.13%；粘胶短纤维68.17万吨，同比减少9.05%；烧碱47.21万吨，同比减少8.10%；PVC36.10万吨，同比减少14.80%；有机硅环体11.83万吨，同比减少1.1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31.82亿元，同比增长30.38%；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6.71亿元，同比增长133.04%。实现每股收益0.8095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春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09 证券简称：三友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04号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现将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2021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收入情况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注：以上均价均为不含税价格

四、其他说明

2021年第四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也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09 证券简称：三友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05号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八届八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4日向全体董事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3月15日在公司所在地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春生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3人，亲自出席董事13人，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计，2021年度公司本体（母公司口径）实现净利润724,237,993.66元，扣除已为股东分配利润505,765,614.76元，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72,423,799.3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709,861,129.77元，期末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55,909,709.30元。

为保障公司广大股东利益，结合公司2022年度生产经营规划及资金需求，2021年度公司拟实施如下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2,064,349,4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5元（含税），预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05,765,614.76元，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21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临2

022-007号)。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各项资产处置损失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1年度，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损失3,141.97万元，减少当期利润；无形资产处置损失-235.20万元，增加当期利润；存货损失3,638.69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确认坏账损失746.07万元，由于已做账务处理，相应核减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对公司本期损益无影响。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1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共计10,722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共计减少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473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0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喜特审2022T00140号）。

九、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春生先生、董维成先生、李建渊先生、毕经喜先生、李瑞新先生、马连明先生、郑柏山先生回避了本议案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结果及按考核结果兑现的薪酬。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在公司领薪的董事考核情况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1年度高管奖励基金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春生先生、董维成先生、李建渊先生、毕经喜先生、李瑞新先生、马连明先生、郑柏山先生回避了本议案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1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提取前达到14.80%。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奖励基金管理办法》规定，确定奖励基金的计提比例为10%，计提基数为提取前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806,479,203.38元，提取金额为 18,063.00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考核结果制定并具体实施奖励方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

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2021年完成情况及2022年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春生先生、董维成先生、李建渊先生、毕经喜先生、李瑞新先生、马连明先生、郑柏山先生回避了本议案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没有超出年度预计总额，各项关联交易定价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及年度经营计划对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业务需要在预计总额度范围内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或补充协议。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2021年完成情况及2022年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8号）。

十九、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计划》。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2年度计划安排前期、基建、技改、研发、安环、智慧化等项目442项，其中结转项目86项，新建项目356项，项目总投资266,575万元（含年产20万吨有机硅扩建工程项目投资9.75亿元）。2022年度计划投资145,540万元（含年产20万吨有机硅扩建工程项目投资5亿元），其中结转项目投资19,156万元，新建项目投资126,384万元。

二十、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筹融资计划》。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和对外投资的资金需要，通过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间接融资12.69亿元，办理续贷银行贷款14.98亿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新增银行贷款及存量贷款的续贷工作；向专业银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开立、票据贴现、拆票等相关工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以自有资金和公司债募集资金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续贷及新增不超过45,000万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含三年），委托贷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确定向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额度、利率以及选择委托贷款银行、签订有关协议等。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9号）。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在已有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基础上，为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265,819.73万元，2022年度整体担保限额522,330.00万元，其中为唐山三友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162,848.04万元，2022年度整体担保限额250,000.00万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0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在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6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1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根据公司实际审计业务情况初步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为130万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2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根据公司实际审计业务情况初步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为50万元。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热电联产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由于监管政策变化，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热电联产项目建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热电联产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3号）。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进一步建立和健全公司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三链一群”产业发展计划》。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按照“向海洋转身、向绿色

转型、向高质量转变”的发展思路，依托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司研究制定了“三链一群”（即“两碱一化”循环经济产业链、有机硅新材料产业链、精细化工产业链、新能源新材料“双新”战略产业集群）产业发展计划，加快发展特色海洋经济，壮大循环经济规模，努力将公司打造成河北省沿海经济带盐化工、化工新材料领域的领军企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三链一群”产业发展计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启动分拆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硅业公司”）至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期筹备工作，并授权公司及硅业公司管理层做好以下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方案论证、股改方案设计、组织编制上市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4号）。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河北省国有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冀国资字〔2021〕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5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法人治理，保障股东大会依法独立、规范地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全面修订。修订后的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试行）》。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试行）》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与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与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筹融资管理办法》。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筹融资管理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应付账款管理办法》。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应付账款管理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2-016号）。